揪好運 GetFreight 點數線上購買同意書

以下為鈺燁有限公司《揪好運 GetFreight 點數線上購買同意書》。

使用揪好運 GetFreight 點數線上購買服務(以下簡稱本服務)時,應有的權利、應盡的義務及所適用的條件與條款等資料,同時記載本公司應負之責任與義務,請您務必詳細閱讀,以保障您的權益。

雙方同意以電子文件作為表示方法,並具書面表示的效果,一旦您按下同意鍵後,即表示您使用本服務時,同意並願意遵守本同意書以下所有內容及規定;本公司有權於任何時間新增、修改或刪除本同意書之內容,您同意本公司得不另行個別通知。

您於任何新增、修改或刪除後繼續使用本服務,視為您同意並願意接受本同意書該等新增、修改或刪除,敬請定期查詢本服務網站(https://www.getfreight.com.tw)。

一、 購買注意事項

- 1. 揪好運 GetFreight 網站所推出的預先儲值點數,可以支付網站中廠商名錄登記、廣告刊登、報價回覆的功能。「點數」與「現金」的比例為1: 1,即支付1,000 元,則儲值1,000 點。
- 2. 僅限物流業者會員可儲值購買點數。
- 3. 如果您未滿二十歲,尚須於您的法定代理人(或法院選任之特別代理人) 詳閱、瞭解並同意本規範之所有內容及其後修改變更後,方可使用或繼續使用本服務。當您使用或繼續使用本服務時,即視為您的法定代理人 (或法院選任之特別代理人)已詳閱、瞭解並同意接受本規範之所有內容。

二、 點數儲值方式

- 1. ATM 虛擬帳號轉帳:免手續費。
- 2. 信用卡刷卡: 需加收手續費 3%。
- 3. 超商代碼繳費: 需加收手續費 30 元/筆。

三、 個人身分資料之提供

本公司因提供您『揪好運 GetFreight 點數線上購買服務』,將因付款方式之不同 向您要求提供下列資料:

- 1. 真實姓名
- 2. 身分證字號
- 3. E-mail
- 4. 手機門號
- 5. 市內電話號碼
- 6. 信用卡卡號
- 7. 住址

如您上列的資料有變動時應隨時更新。若您提供的資料不實,本公司得隨時暫停或終止您使用各項服務之權利。此外,若您以虛偽不正之方式進行交易,本公司 也將保留隨時終止您使用各項服務之權利。

四、 帳號及密碼

使用者對於其個人資料、付款資料(包含信用卡資料)及會員密碼等,應妥善保管並避免外洩。上述您所提供之資訊及密碼,為消費者在使用『揪好運 GetFreight線上購點服務服務』進行交易時之重要認證依據。本公司將依照您所提供之資訊進行包括公司之認證、消費交易紀錄之保存及認證訊息之發送、會員訊息或相關活動之告知、或未來收取使用費用之依據,您有義務妥善保管您的身分資料之機密及安全,不得洩漏給任何第三人知悉。

五、 服務與限制

所有本服務網站內之電磁記錄等,皆屬本公司所有;若伺服器超載以致有電磁記錄無法寫入之情形發生時,您同意本公司重開伺服器,將資料回復至未超載前之狀態。為了提供更好的服務品質,需硬體設備變更或調整時,您同意本公司可以將您使用的相關記錄轉移至其他位置,您也承諾願意配合進行相關設定以因應此類調整。您必須使用正當的方式上線,如您使用違法的方式上線,本公司對您的服務將保留限制的權利;若您攻擊本公司伺服器,本公司即有權關閉您的 IP 地址,並刪除您的相關電磁紀錄。您若對於本服務處理您的相關記錄有疑問,您必須提出交易證明資料並請提供您的真實姓名、身分證字號、連絡電話及 Email 等訊息向本公司申請查核;此外,您瞭解並同意本公司僅保存最近六個月內的交易

六、 個人身分資料之保護

本公司除因配合司法機關要求而提供上列之個人資訊外,將依照現行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在未經您本人同意的狀況下,本公司所獲得的各項資料都將保密。

七、 責任限制

1. 使用期限

本服務網站儲值之點數均無使用期限之限制。

2. 移轉限制

本服務網站儲值之點數僅限會員個人帳號之使用,不可移轉贈予他人帳號之使用。

3. 適用範圍

您瞭解所有透過本服務所購買的點數,一經儲值至會員帳號後,即表示您已經確認本服務所處理之結果,儲值點數之權利義務僅適用本服務網站之各項指定條款及相關規定,例如:廠商名錄登記、廣告刊登、報價回覆等。

4. 储值點數金額限制

單筆儲值金額最高上限為新台幣貳萬元整。

5. 退費方法

A. 若會員需要申請點數退款,請您先將您的需求及退款原因來信至客服信箱(getfreight.tw@gmail.com),本公司客服會再回信告知關於退費申請流程,收到申請資料核對無誤後約七至十個工作日內由會計協助退款。

單筆消費儲值點數購買後,在未使用任何點數之情況下,於儲值日 起算享有七日鑑賞期。鑑賞期內無動用點數而欲退款者,請依本公 司規定之流程及方式提出申請,辦理手續完成後,其儲值之原點數 及贈送點數均歸零。

若儲值點數購買超過七日鑑賞期申請退費,則須扣除贈送的點數及 退款作業處理費新台幣參佰元整,辦理手續完成後,將剩餘款項退 還予您。

B. 贈送的點數,不得申請退費。

C. 範例:

會員於 1/1 購買新台幣 5,000 元的點數,滿額贈送 1,000 點,共計儲值 6,000 點。

◆ 情況一:鑑賞期七日內未使用點數

A 會員於 1/3 提出申請退費,扣除滿額贈送 1,000 點,將退還全額新台幣 5,000 元。

◆ 情況二:已使用 1,000 點

A 會員於 1/3 已使用 1,000 點,剩餘點數 5,000 點,於 1/5 提出申請退費,扣除滿額贈送 1,000 點及退款作業處理費新台幣 300元,將退還新台幣 3,700元。

◆ 情況三:已使用 5,200 點

A 會員於 1/6 已使用 2,200 點及 2/5 已使用 3,000 點,剩餘點數 800 點,於 2/7 提出申請退費,因點數不足滿額贈送 1,000 點,將無法退費。

6. 點數鎖定及帳號凍結

當本公司合理懷疑使用者有不法情事發生時(包括但不限於購買之點數經他人向警方報案涉及詐騙或其他刑事案件),您同意本公司先行鎖定您購買之點數及帳號凍結,並且主動或配合相關單位,移送您的相關資料供檢警調等司法機關調查處理。並靜待及依據司法終局判決之結果,處置其會員帳號點數。若本公司無法收到您經由線上刷卡或其他不是使

用現金方式購買揪好運 GetFreight 點數的費用時,您同意本公司有權鎖定您會員帳號的點數及帳號凍結。

7. 損害賠償

本服務所購買的點數僅提適用於本服務網站,任何透過不當管道或交易取得的點數,本公司將會進行相關賠償要求,須賠償所有相關之損失及費用,其包括但不限於違約金、訴訟費、律師費、及和解金等相關費用。

八、 一般規定

- 1. 服務之詳細內容及相關規定,請查詢本服務網站
- 2. 本規範若有任何一部無效,不影響其他部分之效力。
- 3. 本規範若有任何爭議,以中華民國法律為準據法,並以臺灣臺北地方法 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以上若有任何疑慮,您可以 Email 至客服信箱 getfreight.tw@gmail.com。

最後編輯時間:2020-03-19